**附件4**

**华南师范大学2021年招聘**

**预聘制人员报考指南**

**1.国（境）外学历是否属于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国（境）外学历不属于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2.怎样理解“学历”、“学位”要求?**

报考人员应具备与招聘岗位所要求专业一致的学历学位，用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学历专业报考。招聘岗位没有要求学位的，报考人员是否取得学位不影响报考。学位种类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3.报考人员可否用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

报考人取得岗位要求的最低学历且该学历专业符合要求，即可报考。如招聘岗位要求具备“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要求为“理论物理”，某申请人硕士专业符合上述要求，且同时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专业为“凝聚态物理”），则可报考该岗位。

**4.考生应如何选择专业报考?**

如岗位表中只对“学科”（代码为4位数）设定要求，则该“学科”所含的所有“专业”(代码为6位数)，均符合报考要求；如岗位表中对“学科”（代码为4位数）和“专业”(代码为6位数)均设定了要求，则同时满足“学科”和“专业”要求的人员才可报考。

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所学专业为旧专业的按对应的专业名称选择，旧专业后面注明“部分”的，征询招聘单位同意后报考。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的，可选择专业目录中相近专业报考。

**5.考生若以相近专业报考有什么要求?**

本次招聘采用的专业目录为《广东省2021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考生所学专业已列入该目录列表的，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若所学专业未列入该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可选择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和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国内高校须由教务处盖章)等材料。

**6.专业中有培养方向的如何报考?**

对含有两个以上培养方向的专业，如招聘岗位已明确具体培养方向的，报考人员须符合具体培养方向方可报考。如专业目录中的“企业管理(含：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A120202)”，某岗位设置为“企业管理(限：财务管理)(A120202)”，则此专业中财务管理方向的报考人员方可报考，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方向的报考人员不可报考。

除专业目录中有列出培养方向的专业外，其他毕业证上专业名称后面以括号等形式列出的培养方向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7.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和使领馆开具的有关证明材料。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国家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

**8.实习见习和社会实践是否视为工作经历？**

高校学生在毕业离校前到实习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到企事业单位参与项目研究、或兼职到企事业单位工作，不视为工作经历。在校期间的社会实践经历及参加相关工作的，即使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也不视为工作经历。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高校毕业生实习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者到企事业单位参与项目研究的经历，可视为工作经历，应提供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9.如何理解“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第七条、第十条等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应予回避的情形，从其规定。

**10．本报考指南适用范围是什么？**

仅适用于华南师范大学2021年招聘预聘制人员的招聘单位和报考者。